

云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校办发〔2021〕19号

关于印发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为加强校舍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现将《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校长办公室

2021年7月13日

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云南地震频发，自然灾害严重。学校领导高度重视校舍安全工作，2021年5月24日召开专题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校舍安全排查整治，为进一步做好有关工作，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安全发展理念。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防震减灾、防灾救灾的系列部署要求，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举一反三，进一步压实校舍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加强校舍安全管理工作，时刻把学校安全作为头等大事来抓，认真开展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从根本上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二、工作原则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对全校校舍进行全面摸底，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一栋一策”的原则制定整治工作方案，按照“措施到位、责任到人”的原则落实整改工作。

三、工作目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完成 C_{su} 级危房的加固改造，消除 D_{su} 级危房。提升学校防范应急能力，建立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四、组织保障

为加强校舍安全管理，履行好校舍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学校成立校舍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如下：

组 长：黎素梅 盛 军

副组长：徐昆龙 杨生超 李德勇

成 员：雷建奕 徐 华 孙海清 唐 滢 赵乐静

李 彤 范源洪 桂明英 李国春 雷兴刚

职能部门成员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检处、宣传部、学生处、教务处、科学技术处、财务处、审计处、保卫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热作学院、后勤集团、基本建设办公室、督导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校工会负责人组成。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办校办，由党办校办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下设安全鉴定、封闭管理、加固与拆除、监督检查 4 个工作组，其中：

安全鉴定组由杨生超任组长，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负责人任副组长，负责对全校范围内的校舍逐栋进行排查，摸清校舍情况，提出需要鉴定的房屋明细清单，及时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鉴定。

封闭管理组由杨生超任组长，保卫处负责人任副组长，负责对待拆除的危房采取物理措施进行封闭，并做好日常的监管，防止人员靠近及进入。

加固与拆除组由徐昆龙任组长，基本建设办公室负责人任副组长，负责对鉴定为 C_{su} 级的危房的进行加固，确保达到安全等级，对 D_{su} 级的危房进行拆除，消除安全隐患。

监督检查组由李德勇任组长，纪检处负责人任副组长，负责对校舍的安全管理、整治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4 个工作组根据实际情况，抽调校内相关人员完成相关职责和工作任务。

五、工作任务

（一）开展全校范围的校舍排查工作

按照“全面排查、逐栋分析、认真甄别、不留死角”的原则，结合学校实际，逐个校区逐栋进行梳理排查，摸清情况，尤其是预制板校舍及疑似危房的校舍，确定需要鉴定的房屋明细清单。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协助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热带作物学院

完成时限：2021 年 6 月 15 日

（二）对疑似危房进行鉴定

及时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疑似危房进行鉴定，并依据鉴定结论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协助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热带作物学院

完成时限：2021 年 7 月 31 日

（三）持续开展存量危房（第 5、6 栋学生宿舍）技术监测

第 5、6 栋学生宿舍危房，现居住学生 1060 人，是存量危房中人员聚集的场所，需待 6 月底毕业生离校后才能完成调整搬迁安置，目前只能在原宿舍内进行过度。过渡期内，委托有资质的技术部门跟踪做好建筑安全的检测工作，包括地基基础、承重墙体、楼板、构造、倾斜情况、沉降情况、房屋砌体结构构建、混凝土结构构建、建筑组成部分的安全性（地基基础、上部承重、围护系统承重部分）等，对危险因素进行评估，对危险源提出防

治建议和技术支持服务，每月提供一期工作简报，确保安全平稳过渡。

责任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配合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完成时限：持续至搬迁安置完成前

（四）做好存量危房（第5、6栋学生宿舍）日常巡查

由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学生处每周分别安排工作人员对宿舍进行一次全面巡查，做好巡查记录，发现异常及时向工作组报告；工作组每月进行一次巡查，做好巡查记录，发现异常及时向校领导及上级部门报告。巡查内容包括地基基础、墙体、梁柱、楼板是否出现开裂、倾斜、沉降等异常情形，墙面、顶面、门窗等建筑部件是否有损坏、脱落等情况，供电线路有无老化、裸露、漏电现象，开关、插座是否正常，有无消防栓、灭火器、应急灯等消防设施，消防通道是否畅通等。巡查人员需在相应的表格签字登记。巡查结束及时报告校领导并向相关职能部门反馈进行整改。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配合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学生处 保卫处 后勤集团

完成时限：持续至搬迁安置完成前

（五）实施校舍危房的加固与拆除工作

根据安全鉴定结论，依法依规及时消除校舍安全隐患。对于C_{su}级危房，依据学校规划、布局，科学评估论证C_{su}级校舍处置方案，限期对C_{su}级校舍进行维修加固或拆除重建，维修加固的经验收合格后，才能继续投入使用。对D_{su}级校舍须实行销号管

理，立即停止仍在使用的 D_{su} 级危险校舍，撤出 D_{su} 级危险校舍内的全体师生。

原后勤外聘员工宿舍楼、印刷厂片区 5 栋木工房、学生宿舍 5 栋、6 栋均属于 D_{su} 级危房。其中外聘员工宿舍楼、印刷厂片区 5 栋木工房已经腾空；学生宿舍 5 栋、6 栋 D_{su} 级危房预计 6 月 24 日学生搬迁完毕，7 月 10 日完成家具处置后腾空。上述 8 栋房屋由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负责资产处置手续办理，后勤集团、网络中心、保卫处拆除附属的供电、通信、监控线路及设施，基本建设办公室负责拆除。

责任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配合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学生处

完成时限：2021 年 8 月 10 日

（六）封闭待拆除危房

目前已经腾空的教职工周转住房有 5 栋，包括一区第 5、15、17 栋和二区第 3、4 栋，因涉及城中村改造，暂时进行封闭管理，封堵可出入的所有通道，设置安全隔离带，设立相关警示标志，防止人员进入和靠近。待城中村改造工作落实后，再予以拆除。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配合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保卫处

完成时限：2021 年 7 月 31 日前

（七）加快学生宿舍的规划与建设

基建部门全力加快推进第 21 栋、22 栋学生宿舍的建设工作，积极与政府职能部门协调，按照特事特办的原则，先行开工建设，后补办建设手续，争取缩短周期，早日建成，确保学生尽快搬迁

入住。同时开展第 5、6 栋学生宿舍拆除后的项目建设规划工作，积极筹建第 23 栋学生公寓，人数控制在 1500 人左右。学生处在毕业生离校后，及时对第 5、6 栋剩余学生进行搬迁调整，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对家具进行报废处置，保障及时拆除。

责任部门：基本建设办公室

配合部门：学生处

完成时限：按照项目计划时间积极推进

（八）腾空教职工住宅一区 7 栋保安公司员工宿舍

教职工住宅一区 7 栋保安公司员工宿舍共 47 间，1096.69 平方米，居住人员约 90 人，现已经鉴定为 D_{su} 级危房。为确保人员安全，在原服务合同到期后，全部收回所提供的房屋，交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进行封闭。在新的服务合同中，明确学校不再提供宿舍，由保安公司采取自行在校园内外租住宿舍的市场化方式予以解决。

责任部门：保卫处

完成时限：2021 年 8 月 31 日前

（九）完成建筑工程学院现办公楼的搬迁工作

建筑工程学院现办公楼（学生宿舍第 1 栋）为 D_{su} 及危房，学校已经研究同意搬迁至东校区图书馆南侧第 3 至 5 层，由建筑工程学院对原方案进行调整，本着经济适用、从简节约的原则开展装修改造，本次搬迁为过渡性搬迁，待今后工科中心建成后再搬迁到位。

责任部门：建筑工程学院

配合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完成时限：2021年6月30日前

(十) 开展应急演练

为加强学校应急疏散演练的组织和管理水平，强化师生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在本学期在东校区选择部分楼栋开展应急疏散演练，通过实战型应急疏散演练，进一步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逃生自救能力，在发生紧急情况时，能有序、迅速地安全疏散，确保师生的生命安全。

责任部门：保卫处

配合部门：学生处 后勤集团

完成时限：2021年6月30日前

(十一) 完善应急管理制度

对《云南农业大学校舍安全应急处置预案》（校政发〔2017〕71号）进行修订，完善有关内容，调整领导小组成员，健全校舍安全事故应急管理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事故调查和备案规定。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配合部门：校长办公室 保卫处

完成时限：2021年7月15日前

(十二) 积极协助做好五华校区两栋职工住宅楼拆除重建工作

五华校区两栋已售的职工住宅楼因“城中村”改造，出现了较为严重的受损，房屋严重倾斜，墙体开裂，经鉴定为D_{SU}级危房。按照学校决定，做好五华校区资产处置工作，积极协助配合五华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建峰房地产公司、业主方统筹推进解

决 2 栋住宅楼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责任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完成时限：按政府审批时间推进

（十三）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

严格落实 24 小时在岗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强化值班值守，一旦发生校舍安全事故，要在第一时间按程序上报，为上级部门提供有效信息，以便高效组织救灾工作。

责任部门：校长办公室

配合部门：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保卫处

完成时限：长期

六、工作要求

安全无小事，责任重如山，校舍安全事关师生生命安全及学校发展稳定。各相关责任部门须充分认识到做好校园校舍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的重要性，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将各项工作做细做实，严格落实各项管理及整治措施，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隐患，为学生学习、生活创造安全环境。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安全稳定，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附件：各责任部门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任务明细表

附件

各责任部门校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任务明细表

（工作涉及招标采购的按规定执行，所列完成时间已经包括招标采购时间在内）

责任部门	整改要点	配合部门	完成时间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1. 开展全校范围的校舍排查工作	基本建设办公室、热带作物学院	2021年6月15日
	2. 对疑似危房进行鉴定	基本建设办公室、热带作物学院	2021年7月31日
	3. 做好第5、6栋学生宿舍存量危房日常巡查	基本建设办公室、学生处、保卫处、后勤集团	持续至搬迁安置完成前，预计2021年7月10日
	4. 对待拆除的危房进行封闭管理	基本建设办公室、保卫处	1. 对教职工周转房一区5、15、17，二区3、4栋封闭管理，2021年7月31日前； 2. 对教职工周转房一区7封闭管理，2021年9月15日前；
	5. 积极协助做好五华校区职工2栋职工住宅楼拆除重建工作	基本建设办公室、离退休工作处	按政府审批时间推进
基本建设办公室	1. 持续开展对第5、6栋学生宿舍存量危房的技术监测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持续至搬迁安置完成前，预计2021年7月10日停止监测
	2. 实施校舍危房的加固与拆除工作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学生处	1. 后勤外聘员工宿舍楼：2021年8月10日前 2. 印刷厂片区：2021年8月10日前 3. 学生宿舍5栋、6栋：2021年8月10日前
	3. 加快学生宿舍的规划与建设	学生处	按照项目计划时间积极推进
校长办公室	完善应急管理制度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保卫处	2021年7月15日前
	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保卫处	长期
保卫处	1. 腾空教职工住宅一区7栋保安公司员工宿舍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基本建设办公室	2021年8月31日前
	2. 开展应急演练	学生处、后勤集团	2021年6月30日前
建工学院	1. 完成建工学院现办公楼的搬迁工作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2021年8月31日前

